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地址：台中市梧棲區港埠路一段497號

電話：(04)26393242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63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3~64		三一
(八) 質抵押之資產	64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4~67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7~68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71~74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5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9、76~77		三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8、78		三五
5. 主要股東資訊	79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69~70		三六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元賓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係銷售自行車及其零件於民國 111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5,591,120 仟元，請參閱附註二五。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自行車市場變化，針對收入成長顯著之銷售客戶銷貨收入可能虛增之風險增加，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含（但不限於如下所述）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瞭解並測試訂單及出貨程序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選樣抽核銷貨收入相關憑證，核對銷貨對象與收款或其他文件對象是否存有異常情形。

#### **其他事項**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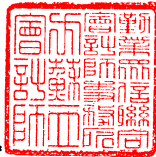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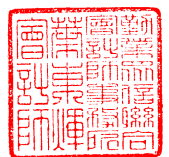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686,811	11	\$ 823,670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十)	\$ 1,441,174	22	\$ 922,591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13,881	-	21,597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	-	-	1,4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二五及三十)	1,330,037	20	668,176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270,412	4	168,723	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三十)	51,667	1	41,903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871,328	13	932,607	1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1,640	-	2,289	-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261,440	4	192,152	4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2,781,625	42	1,934,412	3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905	-	11,274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七)	111,362	2	150,41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5,110	-	559	-
1460	待退回產品權利-流動(附註二五)	60,622	1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公司債(附註四、十八、十九、三十及三二)	429,645	7	575,560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941	-	5,59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一)	99,057	1	8,78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044,586	77	3,648,047	70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389,071	51	2,813,712	54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12,638	-	97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八、三十及三二)	495,016	8	162,332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三十及三二)	171,836	3	294,892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七)	146,695	2	115,44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十三、三二及三三)	189,944	3	189,118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10,337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625,917	10	572,532	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16,031	-	18,615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71,155	1	47,040	1	2635	特別股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三)	104,414	2	127,328	3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219,437	3	198,755	4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72,493	12	423,722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七)	211,261	3	267,919	5	2XXX	負債總計	4,161,564	63	3,237,434	6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15,483	-	16,59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及二四)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517,671	23	1,586,944	30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17,243	46	2,996,009	57
						3200	資本公積	132,317	2	125,427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2,090	3	212,090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8,308	1	78,308	2
						3350	待彌補虧損	( 600,511)	( 9)	( 937,014)	( 18)
						3400	其他權益	( 438,754)	( 6)	( 477,263)	( 9)
						3XXX	權益總計	2,400,693	37	1,997,557	38
1XXX	資 產 總 計	\$ 6,562,257	100	\$ 5,234,991	100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562,257	100	\$ 5,234,99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 五）	\$ 5,591,120	100	\$ 4,613,5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及二 六）	<u>4,764,217</u>	<u>85</u>	<u>4,069,482</u>	<u>88</u>
5900	營業毛利	<u>826,903</u>	<u>15</u>	<u>544,042</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56,566	5	229,624	5
6200	管理費用	213,040	4	186,560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損失	( <u>310</u> )	-	<u>89</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69,296</u>	<u>9</u>	<u>416,273</u>	<u>9</u>
6900	營業淨利	<u>357,607</u>	<u>6</u>	<u>127,769</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5,369	-	1,26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43,590	1	19,67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 六）	88,620	2	( 8,59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六）	( 56,728)	( 1)	( 35,827)	(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 三）	<u>826</u>	-	<u>15,755</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淨額	<u>81,677</u>	<u>2</u>	( <u>7,729</u> )	-
7900	稅前淨利	439,284	8	120,040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 <u>104,926</u> )	( <u>2</u> )	( <u>37,449</u> )	( <u>1</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334,358</u>	<u>6</u>	<u>82,591</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2,145	-	\$ 1,99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 5,697)	-	-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二 四)	37,333	1	( 40,158)	(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6,873</u>	-	<u>( 8,031)</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40,654</u>	<u>1</u>	<u>( 46,192)</u>	<u>( 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5,012</u>	<u>7</u>	<u>\$ 36,399</u>	<u>1</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34,358	6	\$ 82,59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334,358</u>	<u>6</u>	<u>\$ 82,591</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75,012	7	\$ 36,399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375,012</u>	<u>7</u>	<u>\$ 36,399</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1.11</u>		<u>\$ 0.29</u>	
9810	稀 釋	<u>\$ 1.11</u>		<u>\$ 0.2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數 (仟股)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導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243,279	\$ 2,432,787	\$ 92,940	\$ 212,090	\$ 78,308	(\$ 1,021,602)	(\$ 134,788)	(\$ 294,286)	\$ 1,365,44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 4,842)	-	-	-	-	-	( 4,842)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129	-	-	-	-	-	129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82,591	-	-	82,591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97	( 48,189)	-	( 46,192)
D5	110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4,588	( 48,189)	-	36,399
E1	現金增資	50,000	500,000	10,000	-	-	-	-	-	510,000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6,322	63,222	27,200	-	-	-	-	-	90,422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99,601	2,996,009	125,427	212,090	78,308	( 937,014)	( 182,977)	( 294,286)	1,997,557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334,358	-	-	334,358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145	44,206	( 5,697)	40,654
D5	111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36,503	44,206	( 5,697)	375,012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123	21,234	6,890	-	-	-	-	-	28,124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1,724	\$ 3,017,243	\$ 132,317	\$ 212,090	\$ 78,308	(\$ 600,511)	(\$ 138,771)	(\$ 299,983)	\$ 2,400,6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39,284	\$ 120,04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3,857	53,357
A20200	攤銷費用	2,329	2,176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 310)	8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9,464	( 9,466)
A20900	財務成本	56,728	35,827
A21200	利息收入	( 5,369)	( 1,261)
A21300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826)	( 15,75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95	2,28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9,557	( 5,00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26,541)	( 14,009)
A29900	贖回公司債損失	4,209	4,57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654,243)	89,383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9,360)	412
A31200	存 貨	( 868,405)	( 811,6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21,291)	( 50,026)
A32125	合約負債	101,689	6,92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61,279)	39,18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0,300	82,9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8,862	( 7,88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39)	( 4,2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799,917)	( 483,5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69	1,26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83	1,3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50,941)	( 28,98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8,341)	( 11,1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61,747)	( 521,071)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238)	\$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59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01	41,660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	-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0,629)	( 44,51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94	2,08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93)	( 1,288)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689)	( 2,349)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470	( 5,99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31	97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745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683</u>	<u>( 7,32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005,069	2,667,563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488,827)	( 2,563,34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357,255)	( 78,74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13,476	299,62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50,069)	( 166,669)
C02900	償還特別股負債	( 36,852)	( 41,520)
C04600	現金增資	-	510,00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11,551)	( 1,647)
C09900	其他籌資活動	-	12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3,991</u>	<u>625,39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7,214</u>	<u>( 39,64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136,859)	57,34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823,670</u>	<u>766,32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86,811</u>	<u>\$ 823,6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元賓



經理人：陳敬旺



會計主管：賴名美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於 69 年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主要經營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之製造加工裝配及內外銷等業務。

合併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 28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五) 外 幣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以合併財務報告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合併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途存貨、半成品、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三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除參閱附註三三外，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其他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



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係為單一履約義務，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零件之銷售。由於各種自行車、室內外運動車、童車、迷你踏板車及其配件暨零件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起運（視合約約定而定），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採取移轉非貨幣性資產供合併公司使用之形式，則以該非貨幣性資產之公允價值認列與衡量該項補助。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累積虧損，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4. 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轄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63	\$ 73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85,848	794,561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	28,370
	<u>\$686,811</u>	<u>\$823,67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05%	0.001%~0.35%
銀行定期存款	-	1.4%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13,881</u>	<u>\$ 21,597</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九)	<u>\$ -</u>	<u>\$ 1,459</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		
司	\$ 97	\$ 97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u>12,541</u>	<u>-</u>
	<u>\$ 12,638</u>	<u>\$ 9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及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普通股，並預期透過其長期投資獲利。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171,836</u>	<u>\$294,892</u>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46%~1.05% 及 0.05%~1.40%。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32,647	\$ 830,083
減：備抵損失	( <u>8,634</u> )	( <u>167,293</u> )
	1,324,013	662,7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6,024</u>	<u>5,386</u>
	<u>\$ 1,330,037</u>	<u>\$ 668,176</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8,846	\$ 47,159
減：備抵損失	( 7)	( 5,605)
<u>應收退稅款</u>	<u>2,828</u>	<u>349</u>
	<u>\$ 51,667</u>	<u>\$ 41,903</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4~150 天，係依據交易之對象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之授信標準，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不予計息（部分客戶因其交易條件會酌收利息）。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二年，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6 個月	逾期 7~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172,199	\$ 138,140	\$ 13,687	\$ 147	\$ -	\$ -	\$ 8,474	\$ 1,332,64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107)	( 53)	-	-	( 8,474)	( 8,634)
攤銷後成本	<u>\$ 1,172,199</u>	<u>\$ 138,140</u>	<u>\$ 13,580</u>	<u>\$ 94</u>	<u>\$ -</u>	<u>\$ -</u>	<u>\$ -</u>	<u>\$ 1,324,01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4 個月	逾期 5~6 個月	逾期 7~12 個月	逾期 1~2 年	逾期 2~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49,153	\$ 12,039	\$ 27	\$ 20	\$ 1,777	\$ 17,613	\$ 149,454	\$ 830,08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26)	( 17,613)	( 149,454)	( 167,293)
攤銷後成本	<u>\$ 649,153</u>	<u>\$ 12,039</u>	<u>\$ 27</u>	<u>\$ 20</u>	<u>\$ 1,551</u>	<u>\$ -</u>	<u>\$ -</u>	<u>\$ 662,79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167,293	\$183,66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5,26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15)	( 15,11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65,211)	( 13,683)
外幣換算差額	6,867	( 2,840)
年底餘額	<u>\$ 8,634</u>	<u>\$167,293</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605	\$ 5,666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 61)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603)	-
年底餘額	<u>\$ 7</u>	<u>\$ 5,605</u>

##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1,767,103	\$ 1,240,695
製 成 品	554,832	294,703
在 製 品	204,802	135,625
在途存貨	139,633	173,739
半 成 品	113,429	64,758
商 品	1,826	24,892
	<u>\$ 2,781,625</u>	<u>\$ 1,934,412</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有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764,217 仟元及 4,069,482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19,557 仟元及(5,002)仟元。

## 十二、子 公 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33.45%	33.45%	-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自行車零件買賣	100%	100%	註4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100%	100%	註5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80%	註2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自行車買賣	100%	100%	註1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 有限公司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66.55%	66.55%	—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20%	註2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塞席爾商先進運動器 材國際有限公司台 灣分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	註6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貿易業務	100%	100%	—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領先運動器材(東莞) 有限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100%	100%	—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 有限公司台灣公司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100%	100%	註3

註1：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於108年1月設立(參閱附註三三)。

註2：因應合併公司已取得Fuji等商標權，為簡化組織架構節省成本，合併公司董事會業於108年6月21日決議通過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清算，並於111年7月28日完成清算。

註3：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於108年8月設立。

註4：合併公司於110年6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並增加投資金額美金3,500仟元。

註5：合併公司於110年5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及債權轉增資Ideal Europe SP Z.O.O，並分別增加投資金額美金590仟元及波幣33,500仟元。

註 6：合併公司於 108 年 6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塞席爾商先進運動器材國際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清算，並於 110 年 7 月清算完結。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關聯企業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89,944</u>	<u>\$189,118</u>

#### (一)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富喬工業（股）公司	電子級玻璃纖維	台 灣	2.62%	2.62%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30,983</u>	<u>\$195,069</u>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 富喬工業（股）公司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3,094,927	\$ 3,147,737
非流動資產	9,971,960	10,466,496
流動負債	( 1,764,167)	( 3,340,411)
非流動負債	( 3,908,096)	( 2,825,108)
權 益	<u>\$ 7,394,624</u>	<u>\$ 7,448,714</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2.62%	2.62%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 193,739	\$ 195,156
其他調整	( 3,795)	( 6,038)
投資帳面金額	<u>\$ 189,944</u>	<u>\$ 189,118</u>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u>\$ 4,109,164</u>	<u>\$ 4,497,955</u>
本年度淨利	\$ 31,523	\$ 601,349
其他綜合損益	<u>168,606</u>	<u>29,11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00,129</u>	<u>\$ 630,464</u>
自富喬公司收取之股利	<u>\$ 6,745</u>	<u>\$ -</u>

合併公司之董事長同時為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長；合併公司實質關係人張元輔，同時擔任富喬工業（股）公司之董事，合併公司持有富喬工業（股）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雖低於 20% 者，但經上述之評估自 99 年度起具有重大影響力，故改採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富喬工業（股）公司，因與合併公司互相持股而採用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自有土地	\$ 113,821	\$ -	\$ -	\$ 87	\$ -	\$ 113,908
建築物	796,770	8,299	-	10,126	3,275	818,470
機器設備	408,980	21,042	( 11,027)	5,136	22,349	446,480
運輸設備	31,311	430	( 733)	178	( 8,616)	22,570
辦公設備	23,318	435	( 875)	107	-	22,985
其他設備	123,892	6,895	( 1,469)	737	93	130,148
待驗設備	<u>1,765</u>	<u>62,652</u>	<u>-</u>	<u>2,116</u>	<u>( 17,101)</u>	<u>49,432</u>
	<u>1,499,857</u>	<u>\$ 99,753</u>	<u>( \$ 14,104)</u>	<u>\$ 18,487</u>	<u>\$ -</u>	<u>1,603,99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築物	441,152	\$ 31,187	\$ -	\$ 5,520	\$ 425	478,284
機器設備	333,041	13,162	( 8,246)	4,424	5,468	347,849
運輸設備	23,711	1,578	( 660)	199	( 5,751)	19,077
辦公設備	20,882	1,012	( 875)	99	-	21,118
其他設備	<u>108,539</u>	<u>4,145</u>	<u>( 1,434)</u>	<u>640</u>	<u>( 142)</u>	<u>111,748</u>
	<u>927,325</u>	<u>\$ 51,084</u>	<u>( \$ 11,215)</u>	<u>\$ 10,882</u>	<u>\$ -</u>	<u>978,076</u>
期末淨額	<u>\$ 572,532</u>					<u>\$ 625,917</u>

成 本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增 加	本 年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自有土地	\$ 114,237	\$ -	\$ -	(\$ 416)	\$ -	\$ 113,821
建築物	794,705	9,891	-	( 10,532)	2,706	796,770
機器設備	406,064	17,234	( 15,123)	( 3,371)	4,176	408,980
運輸設備	37,925	-	-	( 6,614)	-	31,311
辦公設備	22,045	1,882	( 98)	( 511)	-	23,318
其他設備	118,224	8,605	( 7,846)	3,292	1,617	123,892
待驗設備	2,908	7,371	-	( 15)	( 8,499)	1,765
	<u>1,496,108</u>	<u>\$ 44,983</u>	<u>(\$ 23,067)</u>	<u>(\$ 18,167)</u>	<u>\$ -</u>	<u>1,499,85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築物	413,724	\$ 30,339	\$ -	(\$ 2,911)	\$ -	441,152
機器設備	338,048	13,788	( 11,072)	( 2,880)	( 4,843)	333,041
運輸設備	19,037	1,983	-	( 2,152)	4,843	23,711
辦公設備	20,519	926	( 98)	( 465)	-	20,882
其他設備	112,873	3,294	( 7,535)	( 93)	-	108,539
	<u>904,201</u>	<u>\$ 50,330</u>	<u>(\$ 18,705)</u>	<u>(\$ 8,501)</u>	<u>\$ -</u>	<u>927,325</u>
期末淨額	<u>\$ 591,907</u>					<u>\$ 572,53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2 至 6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1.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1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至 3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 十五、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45,808	\$ 46,494
建築物	22,681	410
運輸設備	2,666	136
	<u>\$ 71,155</u>	<u>\$ 47,04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36,152</u>	<u>\$ -</u>
土地	\$ 1,422	\$ 1,392
建築物	10,384	403
運輸設備	967	1,232
	<u>\$ 12,773</u>	<u>\$ 3,027</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5,110	\$ 559
非流動	\$ 10,337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19%~2.80%	2.19%~2.42%
運輸設備	2.19%~3.00%	2.19%~2.60%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以供營業使用，租賃期間為1~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另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並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上述租賃係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50年並於143年12月31日到期。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778	\$ 60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26	\$ 35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4,655)	(\$ 2,60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電腦設備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六、無形資產

	111 年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42,935	\$ 1,689	\$ -	\$ 466	\$ 45,090
商標權（參閱附註三三）	194,338	-	-	21,273	215,611
	237,273	\$ 1,689	\$ -	\$ 21,739	260,701
累計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	38,518	\$ 2,329	\$ -	\$ 417	41,264
年底淨額	\$ 198,755				\$ 219,437

	110 年度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	\$ 41,215	\$ 2,349	\$ -	(\$ 629)	\$ 42,935
商標權 (參閱附註三)	<u>199,955</u>	<u>-</u>	<u>-</u>	<u>(5,617)</u>	<u>194,338</u>
	241,170	\$ 2,349	\$ -	(\$ 6,246)	237,273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電腦軟體	<u>36,687</u>	<u>\$ 2,176</u>	<u>\$ -</u>	<u>(\$ 345)</u>	<u>38,518</u>
年底淨額	<u>\$ 204,483</u>				<u>\$ 198,755</u>

商標之法定年限為 10 年，但每 10 年得以極小成本延展法定年限。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有意圖及能力持續延長使用年限。管理階層並已執行包括產品生命週期之調查、市場、競爭性、環境趨勢及品牌擴充機會之研究，研究結果顯示該商標預期產生非確定耐用年限之淨現金流入，故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該商標之耐用年限在確定為有限之前將不會攤銷，惟無論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 十七、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用品盤存	\$ 1,191	\$ 1,403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	52,678	96,945
其他預付費用	33,098	8,207
預付保險費	7,633	3,157
其他預付款	-	17,814
留抵稅額	<u>16,762</u>	<u>22,884</u>
	<u>\$111,362</u>	<u>\$150,410</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10,094	\$ 7,901
預付設備款	5,336	7,806
其 他	<u>53</u>	<u>884</u>
	<u>\$ 15,483</u>	<u>\$ 16,591</u>

## 十八、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	\$ 912,234	\$ 626,360
購料借款	<u>161,625</u>	<u>162,886</u>
	1,073,859	789,246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342,221	78,465
購料借款	<u>25,094</u>	<u>54,880</u>
	<u>\$ 1,441,174</u>	<u>\$ 922,591</u>
利率區間	1.03%~6.29%	1.03%~4.61%

###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	\$767,019	\$274,30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152,586</u>	<u>81,724</u>
	919,605	356,02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	<u>\$495,016</u>	<u>\$162,332</u>
利率區間	2.60%~4.66%	1.04%~2.50%

	期 間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1 至 114.01	\$ 267,273	\$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1 至 113.11	200,0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6 至 114.06	103,445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2.06	-	10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4.10	80,000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4.10	70,780	99,305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09 至 113.09	70,400	-
無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06 至 113.06	47,244	78,74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1.10 至 113.10	45,233	-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10.11 至 113.11	33,334	50,000
擔保新台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1.10	-	25,000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04 至 112.04	1,163	1,593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10 至 114.10	496	680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9.03 至 112.03	237	495
無擔保波幣借款	自 107.11 至 111.02	-	216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u>424,589</u> )	( <u>193,697</u> )
長期借款總額		<u>\$ 495,016</u>	<u>\$ 162,332</u>



##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一)	\$ -	\$278,338
國內第5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二)	<u>5,056</u>	<u>103,525</u>
	5,056	381,863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u>5,056</u> )	( <u>381,863</u> )
	<u>\$ -</u>	<u>\$ -</u>

### (一) 國內第4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5年12月22日金管證發字第1050051194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106年1月17日至111年1月17日。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286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18,570仟元）	\$281,430
以有效利率1.2862%計算之利息	17,39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u>20,487</u> )
110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278,338
以有效利率1.2862%計算之利息	149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u>278,487</u> )
111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u>\$ -</u>

### (二) 國內第5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7年5月15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14271號核准募集與發行國內第5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400,000仟元，票面利率0%，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107年6月8日至112年6月8日。

#### 本公司對本轉換債之提前贖回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復翌日起（107年9月9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年4月29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

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復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107年9月9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112年4月29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 債權人持有之賣回權

本公司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110年6月8日)及滿四年(111年6月8日)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三十日前，以掛號寄發給債券持有人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

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室（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4.5678%（實質收益率 1.5%）、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06.9753%（實質收益率 1.7%）」，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7 年 9 月 9 日）起至到期日（112 年 6 月 8 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室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一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 107 年 5 月 31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其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11.3 元，本轉換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每股新台幣 13.70 元。

#### 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之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7089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508 仟元）	\$362,492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21,05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72,447)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7,577)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03,525
以有效利率 1.970892% 計算之利息	1,017
應付公司債贖回公司債	( 99,486)
111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056</u>

## 二十、應付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871,328</u>	<u>\$932,607</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一、其他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5,213	\$ 79,913
應付佣金	69,555	44,040
應付加工費	6,340	3,689
應付勞務費	5,707	6,335
其他	<u>84,625</u>	<u>58,175</u>
	<u>\$261,440</u>	<u>\$192,152</u>
其他負債		
退款負債（附註二五）	\$ 74,519	\$ -
代收款	18,240	4,761
暫收款	2,985	70
其他	<u>3,313</u>	<u>3,956</u>
	<u>\$ 99,057</u>	<u>\$ 8,787</u>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境外之子公司之員工已參加由當地政辦理之確定提撥辦法，並按月提撥退休金給當地政府。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810	\$ 35,43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18,779)	( 16,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031</u>	<u>\$ 18,61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 資 產 )
110年1月1日餘額	<u>\$ 38,143</u>	<u>(\$ 13,268)</u>	<u>\$ 24,87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12	-	212
利息費用	229	-	229
利息收入	-	( 92)	( 92)
認列於損益	<u>441</u>	<u>( 92)</u>	<u>349</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 資 產 )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 129)	(\$ 12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404)	-	( 1,404)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464)	-	( 46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68)	( 129)	( 1,997)
雇主提撥	-	( 3,330)	( 3,330)
福利支付	( 1,282)	-	( 1,28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35,434</u>	<u>( 16,819)</u>	<u>18,615</u>
確定福利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	-	108
利息費用	266	-	266
利息收入	-	( 139)	( 139)
認列於損益	<u>374</u>	<u>( 139)</u>	<u>23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1,147)	( 1,14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459	-	459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調整	( 1,457)	-	( 1,4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998)	( 1,147)	( 2,145)
雇主提撥	-	( 674)	( 67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10</u>	<u>(\$ 18,779)</u>	<u>\$ 16,03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151	\$ 217
推銷費用	56	80
管理費用	28	52
	<u>\$ 235</u>	<u>\$ 34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5%	0.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00%	1.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75)	(\$ 750)
減少 0.25%	\$ 593	\$ 7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1.00%	\$ 2,478	\$ 3,269
減少 1.00%	(\$ 2,221)	(\$ 2,85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674	\$ 3,329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3 年	13.2 年

### 二三、特別股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特別股負債	\$104,414	\$127,328

參閱附註三三或有事項揭露，合併公司為參與美國公司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s, Inc. 等所擁有之品牌商標競標程序，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與富喬工業（股）公司（以下稱富喬公司）於塞席爾共和國設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從事品牌商標之管理。富喬公司

出資美金 7,500 仟元取得特別股股權。該特別股相關重要發行條件如下：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自完成設立登記之日起屆滿 5 年時，應以富喬公司所投資之特別股總金額美金 7,500 仟元加計 10%贖回其特別股，或得於上述期間內一次或分次贖回。

## 二四、權益

### (一) 股本

#### 1.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0</u>	<u>350,000</u>
額定股本	<u>\$ 3,500,000</u>	<u>\$ 3,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01,724</u>	<u>299,601</u>
已發行股本	<u>\$ 3,017,243</u>	<u>\$ 2,996,00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間，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分別為 2,123 仟元及 6,322 仟元。

為強化合併公司整體營運計畫及競爭力，合併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召開董事會決議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43-6 條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 40,0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 7.6 元，私募總價金為 304,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10 月 17 日。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私募股數 80,0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新台幣 5 元，私募總價金 4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08 年 12 月 26 日。

上述私募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合併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其交付後 3 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並授權董事會於本次私募普通股交付滿 3 年後，依相關法令向主管機關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上市櫃交易。

另合併公司已於 110 年 4 月 26 日收足股款新台幣 51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 110 年 4 月 26 日。



##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公司債轉換溢價	\$114,519	\$ 92,414
普通股股票發行溢價	10,000	10,000
受贈資產	69	69
員工認股權	<u>4,483</u>	<u>4,483</u>
	<u>129,071</u>	<u>106,966</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2)	2,562	2,562
其他(股東逾時未領股利返還)	<u>129</u>	<u>129</u>
	<u>2,691</u>	<u>2,691</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555</u>	<u>15,770</u>
	<u>\$132,317</u>	<u>\$125,42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以現金或股票的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佔股利總額 20% 以上。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底餘額	<u>\$ 78,308</u>	<u>\$ 78,308</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182,977)	(\$134,788)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淨資產所產生之		
兌換差額	<u>44,206</u>	( 48,189)
年底餘額	<u>(\$138,771)</u>	<u>(\$182,977)</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294,286)	(\$294,286)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5,697)	-
年底餘額	<u>(\$299,983)</u>	<u>(\$294,286)</u>

二五、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5,371,186	\$ 4,407,209
佣金收入	116,263	104,934
權利金收入	<u>103,671</u>	<u>101,381</u>
	<u>\$ 5,591,120</u>	<u>\$ 4,613,524</u>

合併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及相關退回產品權利。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附註十)	<u>\$ 1,330,037</u>	<u>\$ 668,176</u>	<u>\$ 744,734</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u>\$ 270,412</u>	<u>\$ 168,723</u>	<u>\$ 161,002</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u>主要地區市場</u>		
歐    洲	\$ 3,195,081	\$ 2,716,671
美    州	1,310,115	1,299,853
亞    洲	1,006,990	504,917
其    他	<u>78,934</u>	<u>92,083</u>
	<u>\$ 5,591,120</u>	<u>\$ 4,613,524</u>
<u>主要商品</u>		
自行車成車及其零件	\$ 4,403,010	\$ 3,781,387
其    他	<u>1,188,110</u>	<u>832,137</u>
	<u>\$ 5,591,120</u>	<u>\$ 4,613,524</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u>\$ 5,369</u>	<u>\$ 1,261</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8,828	\$ 1,388
租金收入	778	252
其    他	<u>33,984</u>	<u>18,037</u>
	<u>\$ 43,590</u>	<u>\$ 19,677</u>

(三) 其他利益及 (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110,561	(\$ 20,6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 (損失) 利益	( 9,464)	9,4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695)	( 2,282)
其他 (損失) 利益	<u>( 11,782)</u>	<u>4,889</u>
	<u>\$ 88,620</u>	<u>(\$ 8,595)</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1,241	\$ 24,799
可轉換公司債攤銷	1,165	6,791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851	36
負債性質特別股股息	4,471	4,201
	<u>\$ 56,728</u>	<u>\$ 35,827</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4,182	\$ 35,918
營業費用	19,675	17,439
	<u>\$ 63,857</u>	<u>\$ 53,35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62	\$ 644
營業費用	1,767	1,532
	<u>\$ 2,329</u>	<u>\$ 2,17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8,079	\$ 6,459
確定福利計畫	235	349
	8,314	6,808
其他員工福利	437,910	354,31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46,224</u>	<u>\$361,1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68,155	\$209,137
營業費用	178,069	151,990
	<u>\$446,224</u>	<u>\$361,127</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獲利，應先提撥 2% 至 10% 為員工酬勞、最高 5% 為董監酬勞。111 及 110 年度為虧損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有關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 (損) 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203,720	\$ 80,53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93,159)	( 101,203)
淨利益 (損失)	<u>\$110,561</u>	<u>(\$ 20,668)</u>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0,146	\$ 9,76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94,780</u>	<u>27,68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4,926</u>	<u>\$ 37,44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439,284</u>	<u>\$120,04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87,857	\$ 24,00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744)	22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195)	18,653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u>22,008</u>	<u>( 5,4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4,926</u>	<u>\$ 37,449</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6,873</u>	<u>(\$ 8,03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損失 (利益)	<u>\$ 6,873</u>	<u>(\$ 8,03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228	\$ 168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45	\$ 1,942	\$ -	\$ 2,387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016	4,981	-	9,997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4,942	( 27)	-	4,915
未實現毛利	2,235	2,798	-	5,033
合約負債	495	1,237	-	1,73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超限遞延	68,517	( 12,312)	-	56,2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19,603	( 19,603)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3,873)	-	3,877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固定資產財稅差	413	( 165)	-	248
虧損扣抵	102,418	( 39,386)	-	63,032
	<u>\$ 267,919</u>	<u>( \$ 60,535)</u>	<u>\$ 3,877</u>	<u>\$ 211,261</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 1,571)	\$ -	( \$ 1,571)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67,878)	( 33,021)	-	( 100,899)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公司債未實現損失	( 3,796)	348	-	( 3,44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 22,168)	-	2,996	( 19,172)
	<u>( \$ 115,447)</u>	<u>( \$ 34,244)</u>	<u>\$ 2,996</u>	<u>( \$ 146,695)</u>

110 年度

	認 列 於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318	(\$ 2,873)	\$ -	\$ 445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120	( 2,104)	-	5,016
未實際支付之退休金	5,579	( 637)	-	4,942
未實現毛利	1,470	765	-	2,235
合約負債	702	( 207)	-	49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超限遞延	67,023	1,494	-	68,5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損失	23,845	( 4,242)	-	19,60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2,858	-	( 6,731)	( 3,87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損				
損失	67,708	-	-	67,708
固定資產財稅差	375	38	-	413
虧損扣抵	<u>114,080</u>	<u>( 11,662)</u>	<u>-</u>	<u>102,418</u>
	<u>\$ 294,078</u>	<u>(\$ 19,428)</u>	<u>(\$ 6,731)</u>	<u>\$ 267,91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36)	\$ 2,336	\$ -	\$ -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				
資利益	( 58,235)	( 9,643)	-	( 67,878)
土地增值稅	( 21,605)	-	-	( 21,605)
公司債未實現損失	( 2,846)	( 950)	-	( 3,79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u>( 20,868)</u>	<u>-</u>	<u>( 1,300)</u>	<u>( 22,168)</u>
	<u>(\$ 105,890)</u>	<u>(\$ 8,257)</u>	<u>(\$ 1,300)</u>	<u>(\$ 115,447)</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1,004,693</u>	<u>\$ 896,987</u>

(六) 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88,798	119
<u>37,009</u>	120
<u>\$125,807</u>	

###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二八、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稀釋每股盈餘	<u>\$ 1.11</u>	<u>\$ 0.2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益	<u>\$334,358</u>	<u>\$ 82,591</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1,458	281,8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9</u>	<u>3,7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1,487</u>	<u>285,542</u>

###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的前提下，藉由調整債務與權益最適化，以達成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考慮所在產業規模、成長性，設定產品發展藍圖及市場佔有率，並據以就所需產能、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及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毛利率、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工具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三十、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5,056	\$ 9,010	\$ 381,363	\$ 396,815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13,881	\$ -	\$ -	\$ 13,8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	12,541	12,541
	\$ -	\$ -	\$ 12,638	\$ 12,638

#####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股票	\$ 21,597	\$ -	\$ -	\$ 21,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7	\$ 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	\$ 1,459	\$ 1,459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97	\$ 1,756
本年度新增	18,238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處分	( 5,697)	-
年底餘額	<u>\$ 12,638</u>	<u>( 1,659)</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59	\$ 7,932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459)	( 6,473)
年底餘額	<u>\$ -</u>	<u>\$ 1,459</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及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3,881	\$ 21,5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2,250,445	1,836,54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權益工具投資	12,638	9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4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498,603	2,785,242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應付設備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管理階層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恪遵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借款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合併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者計算。下表之正數表示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

幣貶值 1% 時，對其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該變動率係為合併公司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 10,258	\$ 5752	(\$ 10)	\$ 227	\$ 1,578	(\$ 252)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28,370
— 金融負債	341,080	382,42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85,848	794,561
— 金融負債	2,050,202	1,278,620

### 敏感度分析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

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點，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6,822 仟元及 242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透過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139 仟元及 201 仟元。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26 仟元及 22 仟元。

## 2. 信用風險

除附註三三所述外，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營運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增加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險合約。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佔應收帳款合計之百分比為 65% 及 4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6 個月	超過 6 個月 1 年以內	超過 1 年 2 年以內	超過 2 年 5 年以內	5 年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32,768	\$ -	\$ -	\$ -	\$ -	\$ 1,132,768
租賃負債	9,052	6,452	9,995	460	-	25,959
浮動利率工具	127,868	1,571,768	247,336	98,173	-	2,045,145
固定利率工具	88,537	82,690	149,506	-	-	320,733
	<u>\$ 1,358,225</u>	<u>\$ 1,660,910</u>	<u>\$ 406,837</u>	<u>\$ 98,633</u>	<u>\$ -</u>	<u>\$ 3,524,605</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以 上
租賃負債	<u>\$ 15,504</u>	<u>\$ 10,455</u>	<u>\$ -</u>	<u>\$ -</u>	<u>\$ -</u>	<u>\$ -</u>
浮動利率工具	<u>\$ 1,699,636</u>	<u>\$ 345,509</u>	<u>\$ -</u>	<u>\$ -</u>	<u>\$ -</u>	<u>\$ -</u>
固定利率工具	<u>\$ 171,227</u>	<u>\$ 149,506</u>	<u>\$ -</u>	<u>\$ -</u>	<u>\$ -</u>	<u>\$ -</u>

####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6 個月	超過 6 個月 1 年以內	超過 1 年 2 年以內	超過 2 年 5 年以內	5 年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124,759	\$ -	\$ -	\$ -	\$ -	\$ 1,124,759
租賃負債	537	25	-	-	-	562
浮動利率工具	204,625	833,303	76,128	86,205	-	1,200,261
固定利率工具	385,000	-	-	-	-	385,000
	<u>\$ 1,714,921</u>	<u>\$ 833,328</u>	<u>\$ 76,128</u>	<u>\$ 86,205</u>	<u>\$ -</u>	<u>\$ 2,710,582</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 562	\$ -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1,037,928	\$ 162,333	\$ -	\$ -	\$ -	\$ -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40,879	\$ 1,063,551
— 未動用金額	731,055	182,874
	<u>\$ 2,571,934</u>	<u>\$ 1,246,425</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19,900	\$ 215,069
— 未動用金額	56,326	85,120
	<u>\$ 576,226</u>	<u>\$ 300,189</u>

三一、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係合併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Advanced Sports Inc.	關聯企業
富喬工業（股）公司	關聯企業

(二)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關聯企業		
	Advanced Sports Inc.	\$ 704,585	\$ 667,114
	減：備抵損失	( 704,585 )	( 667,114 )
		<u>\$ -</u>	<u>\$ -</u>

應收帳款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667,144	\$677,007
外幣換算差額	37,441	( 9,893 )
年底餘額	<u>\$704,585</u>	<u>\$667,114</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三)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關係人淨額	Advanced Sports Inc.	\$ 149,685	\$ 149,676
	減：備抵損失	( <u>149,685</u> )	( <u>149,676</u> )
		<u>\$ -</u>	<u>\$ -</u>

其他應收關係人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149,676	\$149,676
外幣換算差額	9	-
年底餘額	<u>\$149,685</u>	<u>\$149,676</u>

(四)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7,358	\$ 33,619
退職後福利	869	793
	<u>\$ 38,227</u>	<u>\$ 34,412</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359,606	\$384,211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1,836	294,89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186,388</u>	<u>110,092</u>
	<u>\$717,830</u>	<u>\$789,195</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或有事項

1. 合併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日幣	<u>\$196,602</u>	<u>\$330,083</u>
美金	<u>\$ 161</u>	<u>\$ 686</u>



2. 合併公司之美國主要客戶及轉投資公司 Advanced Sport Enterprises Inc. ( “ASE” ) 其於 107 年 11 月 16 日 ( 美國時間 ) 向美國法院聲請公司重整程序 ( Chapter 11 bankruptcy protection ) 。 ASE 同時向美國法院提出包含 Advanced Sports, Inc. ( “ASI” ) 等 ASE 集團子公司之公司重整程序聲請。

依美國破產法院於 108 年 2 月 6 日 ( 美國時間 ) 核定 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結果之裁定，ASE 集團公司資產拍賣金額約計美金 2,300 萬元( 其中美金 750 萬元係由合併公司與富喬公司共同出資成立之海外子公司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所出價取得包含 Fuji、SE 等各項知名品牌商標權及相關資產 ) 。 依據 ASE 集團向美國破產法院申報之擔保債權人資料，合併公司及子公司就對 ASI 應收貨款債權 ( 約計美金 2,426 萬元 ) 係為第三順位之擔保債權人，另合併公司就投資 ASE 及透過子公司投資 ASI 之股權債權 ( 約計美金 3,120 萬元 ) 則屬最末順位之債權人。關於前該應收貨款之擔保債權，合併公司業已委由美國律師向美國破產法院辦理申報作業，以維持合併公司權益；另關於股權債權，依美國破產法規定，則屬於最末順位之受償人。

截至 112 年 3 月 13 日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日，ASE 重整程序因尚在進行中，合併公司就 ASE 及 ASI 之股權約計美金 3,120 萬元，參酌律師意見，受償機會極低，故業於 107 年度將股權全數認列損失 ( 分別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未實現評價損益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 ；應收帳款債權約計美金 2,426 萬元，業經重整公司向美國法院提列為擔保債權，合併公司仍將依美國破產法規定辦理擔保債權申報捍衛公司權益，雖擔保債權實際回收金額，尚須經美國法院最終核准結果而定，惟基於律師之意見及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 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底取得 ASI 公司自行車四項品牌之授權合約，於本件 ASE 及 ASI 等公司重整案中，因美國法院為促進該重整案有效進行，經美國法院依美國破產法及相關案例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裁定終止該授權合約，依該美國法院裁定，合併公司可向 ASI 請求賠償因裁定終止合約所致生之美金 480 萬元損失，因是合併公司將該美金 480 萬元轉入其他應收款，惟基於穩健保守原則，業於 107 年度認列損失（帳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並將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向美國法院申報債權以維護合併公司權益。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4 月 9 日收到委任美國律師來信告知，美國破產法院就 ASE 集團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提起之本件訴訟，業已對合併公司發出開庭通知。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認為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據以合併公司優先擔保債權具有瑕疵為由，進而向美國破產法院請求撤銷合併公司之優先擔保債權。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無據推論合併公司實質控制 ASE 集團，進而主張其得依美國破產法相關規定，自 ASE 集團申請公司重整之日（2018/11/16）起回溯 1 年內，合併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發生之任何一筆交易所得皆應撤銷即應返還該交易貨款（約計美金 3,100 萬元）予 ASE 集團。

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所得主張之優先擔保債權，皆有合併公司與 ASE 集團間所簽署之相關契約可稽，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摘之瑕疵情事。另針對合併公司所持有之 ASE 集團相關股份，及與 ASE 集團間之交易行為，均屬合法交易，相關交易資料皆已於財報完整揭露，且合併公司對 ASE 集團並無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所指之實質控制關係。

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僅憑臆測之詞而對合併公司提起之撤銷暨返還交易貨款之訴，其主張皆為不實指控，合併公司業已委請美國律師依美國法律程序提起異議，捍衛公司權益。經兩造多次訴訟攻防，兩造基於訴訟經濟達成訴訟和解協議。

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 (Liquidation Plan)，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美國時間) 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裁定後，ASE 等重整公司之無擔保債權人委員會對合併公司所提出之上述返還交易貨款美金 3,100 萬元之訴訟已撤回。合併公司將依所申報之債權金額參與 ASE 等重整公司之債權分配程序。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就 ASE 等重整公司剩餘現金進行第一次債權分配程序；另將於 2019 年 12 月 15 日後之一年內，就 ASE 等重整公司其餘現金及其後續回收之債權金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合併公司將依美國破產法院裁定參與債權分配程序，詳細債權分配所受償金額，將依最終實際分配金額為準。

上述關於美國 ASE 等重整公司之清算計畫，經美國破產法院於 2019 年 10 月 25 日 (美國時間) 裁定核准該清算計畫在案，合併公司現於 2020 年 5 月 22 日收到該清算計畫之第一次債權分配款共計美金 1,102 仟元，嗣將待 ASE 等重整公司依清算計畫回收其他債權金額後再執行後續債權分配程序。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4,787		30.71	\$	1,375,409		
日 圓		570,808		0.2324		132,487		
歐 元		13,623		32.72		445,74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383		30.71		349,572		
日 圓		574,520		0.2324		133,518		
歐 元		8,799		32.72		287,903		
瑞士法郎		90		33.21		2,989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各外幣仟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4,057		27.68		\$	1,496,298	
日 圓		417,576		0.2405			100,427	
歐 元		4,748		31.32			148,70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3,278		27.68			921,135	
日 圓		323,129		0.2405			77,713	
歐 元		5,554		31.32			173,951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 111,606 仟元及(20,66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分別揭露兌換損益。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 三六、部門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或勞務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製造（代工）部門

其他部門。

上述應報導部門主其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 111 年度

	製造（代工）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5,374,792</u>		<u>\$ 216,328</u>	<u>\$ 5,591,120</u>	
部門收入	<u>\$ 5,374,792</u>		<u>\$ 216,328</u>	<u>\$ 5,591,120</u>	
部門（損）益	<u>\$ 395,464</u>		<u>(\$ 37,857)</u>	<u>\$ 357,607</u>	
利息收入				\$ 5,369	
其他收入				43,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8,620	
財務成本				( 56,7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826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439,284</u>

110 年度

	製造 ( 代工 )		
	部	門	其 他 部 門 總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 4,415,929</u>	<u>\$ 197,595</u>	<u>\$ 4,613,524</u>
部門收入	<u>\$ 4,415,929</u>	<u>\$ 197,595</u>	<u>\$ 4,613,524</u>
部門 ( 損 ) 益	<u>\$ 58,575</u>	<u>\$ 69,194</u>	<u>\$ 127,769</u>
利息收入			\$ 1,261
其他收入			19,677
其他利益及損失			( 8,595)
財務成本			( 35,82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u>15,75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0,040</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以及其他收入。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 金公司	貸與對 象	往來項 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3)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4)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愛地雅工業(股) 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 152,804	\$ 152,804	\$ 152,804	-	1	\$ 130,760	-	\$ -	-	\$ -	\$ 840,242	\$ 960,277	-
0	愛地雅工業(股) 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其他應收款	是	92,145	92,130	-	5.25%	2	-	營運周轉	-	-	-	840,242	960,277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3：對個別對象資金限額係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 35%。

註 4：資金貸與總限額係不超過合併公司淨值之 40%。

註 5：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金額與貸出資金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之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2)											
0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3	\$ 1,200,346	\$ 64,430	\$ 61,420	\$ 60,284	\$ -	2.56	\$ 2,400,693	是	否	否	
		愛地雅(東莞)自行 車有限公司	3	1,200,346	96,645	92,130	-	-	3.84	2,400,693	是	否	是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合併公司對背書保證總額以合併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股票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2,059	\$ 13,694	0.06%	\$ 13,694	
	股票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58	187	-	187	
	股票	PC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88	12,541	13.75%	12,541	
	股票	環華證券金融(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7,308	97	0.47%	97	
	股票	Advanced Sports Enterprise Inc.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14,691	-	17%	-	註
	股票	TRIO BKIE A/S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	-	1.92%	-	
	股票	Karbon Kineetics Lt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527	-	0.22%	-	
	股票	杰瑪(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10%	-	
	股票	Innnotq GmbH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21	-	18%	-	

註：請參閱附註三三。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本公司之子公司	\$327,952	0.52	\$ -	(註一)	\$ -	\$ -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17,145	2.74	-	(註一)	76,575	-
	Advanced Sport, Inc.	關聯企業	474,395	-	474,395	(註二)	-	474,395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ECONOTRADE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224,229	1.98	-	(註三)	224,229	-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 Inc.	關聯企業	392,740	-	392,740	(註二)	-	392,740

註一：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已轉列其他應收款。

註二：由於 Advanced Sport Inc. 申請重整，故將帳上相關之應收帳款提列預期信用損失，參閱附註三三。

註三：此帳款餘額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  
新台幣／美元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去年年底	數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愛地雅工業(股)公司	Ideal Bike (SGP) Co. Pte., Ltd.	新加坡	控股公司	\$ 300,495	\$ 300,495	13,711,426	100%	\$ 727,274	\$ 83,769	\$ 83,769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開曼	自行車零件買賣	763,899	763,899	39,000	100%	88,126	29,533	29,533		
	Ideal Europe SP ZO.O	波蘭	自行車製造及買賣	736,293	736,293	50,000	100%	394,947	37,400	37,400		
	Crown Alliance International Co., Ltd.	Seychelles	控股公司	105,544	105,544	3,400,000	100%	35,303	( 1,825 )	( 1,825 )		
	富喬工業(股)公司	台灣	電子級玻璃纖維	126,185	126,185	11,580,438	2.62%	189,944	31,523	826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	15,839	-	-	-	972	776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買賣	51,399	51,399	15,100,000	100%	101,448	24,993	24,993		
TOP SPORT INTERNATIONAL LTD.	ECONOTRADE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業務	USD 500	USD 500	500	100%	USD 3,004	USD 1,214	USD 1,214		
ECONOTRADE LIMITED	Advanced Sports, Inc.	美國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20,000	USD 20,000	100	50%	-	-	-	註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灣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160	USD 160	500,000	100%	USD 1,285	USD 123	USD 123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Advanced Sports International-Asia Ltd.	Seychelles	自行車及其配件買賣	USD -	USD 479	-	-	USD -	USD 34	USD 7		

註：參閱附註三三。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自行車、自行車零件之生產與銷售業務	USD 21,000	註3	\$ 306,885 (USD9,993 仟元)	\$ -	\$ -	\$ 306,885 (USD9,995 仟元)	\$ 125,874	100%	\$ 42,105 (註2)	\$ 349,016	\$ 29,973 (USD976 仟元)	
領先運動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自行車、運動器材及其零件之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USD 3,400	註1	104,414 (USD3,400 仟元)	-	-	104,414 (USD3,400 仟元)	1,258	100%	1,258	-	-	

本期期末累計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411,299 (美金 13,393 仟元)	\$411,299 (美金 13,393 仟元)	\$411,299 (美金 13,393 仟元)	\$1,440,415
		核准總額 USD 仟元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3：總投資款 306,885 仟元(USD9,993 仟元)，其中投資款 67,316 仟元(USD2,192 仟元)係委任第三區間接投資大陸，其餘投資款 239,569 仟元(USD,7,801 仟元)則是透過第三區投資設立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4：依據投資審會 97 年 8 月 29 日「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修正案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5：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匯率計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註)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銷貨	\$ 233,037	7.30%	註 依合約約定計算	月結 120 天	月結 90 天	\$ 112,544	10.17%	(\$ 7,947)	—
	進貨	332,118	11.08%		月結 39 天	月結 90 天	30,201	7.44%	-	—

註：售予關係人產品之價格係參考最終客戶之產品售價議定之，因其分別為銷售至地區之主要經銷據點，故無相同情形之經銷商可供比較。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 營業收 入之 比率 (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33,037	註 3	4%		
				進貨	332,118	—	6%		
				應收帳款	112,544	—	2%		
1	愛地雅(東莞)自行車有限公司	Ideal Europe SP ZO.O	1	銷貨收入	130,593	註 3	2%		
				應收帳款	324,172	—	5%		
				銷貨收入	148,827	—	3%		
				應收帳款	73,762	—	1%		
				應收帳款	223,974	—	3%		
2	Pacific Glory Worldwide Ltd.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3	應收帳款	49,717	—	1%		
				英屬維京群島商經貿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3,653	—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母公司對孫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 3：關係人交易毛利率約為 5.25%~15.68%，收款期間較一般交易為長，一般交易收款條件約為三個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約為六個月。

註 4：關係人交易價格與一般相近，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均約為三個月。

註 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者，以期中累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愛地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耀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0	11.26%
富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188,067	10.99%
余 澤 民	24,000,000	7.95%
國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33,643	7.0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